

湖南省医学会文件

湘医学会字〔2023〕120号

湖南省医学会关于推荐第二十届湖南医学科技奖的通知

各推荐单位：

依据《湖南医学科技奖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现将第二十届湖南医学科技奖的推荐事宜通知如下：

一、推荐方式

湖南医学科技奖（包括医学科学技术奖、青年科技奖、医学科学技术普及奖）推荐工作采取推荐单位推荐的方式。

1. 各部省直医疗卫生单位、省内各高等医药院校为推荐单位，负责本单位申报项目的推荐工作。

2. 各市州医学会为市州推荐单位，负责本区域相关单位申报项目的推荐工作。

二、推荐要求

1. 各推荐单位负责做好推荐项目的遴选、材料审查、公示、异议处理等工作。

2. 由推荐单位汇总集中报送项目材料。

三、推荐条件

1. 项目整体完成1年以上，即2022年1月1日前完成的项目。

2. 提交的论文发表时间应为2022年1月1日前。

3. 青年科技奖推荐项目前三位完成人年龄均不超过45周岁，即1978年1月1日以后出生。要求主要证明材料的知识产权归前三位完成人及其完成单位所有，论文的通讯作者或第一作者应包含前三完成人之一，专利的发明人应包含前三完成人之一。

青年科技奖获奖项目主要证明材料日后不能再次用于推荐青年科技奖，3年内不能再次用于推荐湖南医学科技奖其他奖种。

4. 医学科学技术普及奖推荐项目医学科普作品应在2012年1月1日至2022年1月1日期间出版发行。医学科普作品包括医学科普图书、医学科普电子出版物、医学科普音像制品。

5. 每个项目只能选择一个类别推荐，不得兼报。

6. 推荐项目所含主要技术内容（包括发现点、发明点、创新点及其证明材料）应为本项目独有，且未在湖南医学科技奖、省级及以上科技奖励获奖项目中使用过，也未在本年度湖南医学科技奖其它推荐项目中使用。

四、推荐网址

请各推荐单位按照《第二十届湖南医学科技奖推荐书》填报说明的要求，认真组织申报单位、项目负责人登录网络系统填写推荐书（系统网址：湖南省医学会网站“科技评审管理平台”<http://www.hnma.org.cn>）。

（登录账号及密码请联系申报单位科研部门。）

五、推荐材料公示要求

1. 公示范围

项目完成单位和推荐单位均应在本单位网站或公告栏公示拟推荐项目的基本情况，公示无异议或虽有异议但经过处理后再次公示无异议的项目方可推荐，公示情况以书面形式与推荐材料一同报送。

2. 公示内容及格式

推荐项目公示情况说明及公示内容要求详见附件 4。

3. 公示时间

公示期要求不少于 5 个工作日。

六、推荐材料

1. 纸质推荐书 1 份（使用 A4 纸双面打印，上下册各自装订成册，附件材料按目录顺序与下册合订，左侧胶装）。

2. 《湖南医学科技奖推荐项目公示情况说明》1 份。

3. 《第二十届湖南医学科技奖推荐项目汇总表》1 份。

七、推荐时间

1. 网络填报时间：6 月 6 日—6 月 30 日。

2. 形式审查时间：7 月 1 日—7 月 30 日。

3. 纸质材料报送截止时间：7 月 30 日。

八、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益勇 钟小雷 0731-84820881

郭洁 0731-84822262

邮 箱：hnsyxhkjpspj@126.com

QQ 群：“湖南省医学会科技评审”群 237666598

地 址：长沙市开福区湘雅路 30 号省卫健委综合楼 309 室

注：以上附件请登录湖南省医学会网站，在“科技评审”中“医学科技奖”栏目中下载（网址：<http://www.hnma.org.cn>）。

